证券代码：003039　　证券简称：顺控发展　　公告编号：2022-032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背景

公司收到监事会提交的《关于增加监事会席位并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拟将监事会成员人数由 3 名增加至 5 名，其中新设职工监事 1 名，股东代表监事 1 名。

基于上述情况，同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调整。

二、本次公司章程修订对比表：

章程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四十七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利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十五）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利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十五）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
第五十六条	监事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须书面通知董事会，应同时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备案。 …… 召集股东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提交有关证明材料。	监事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须书面通知董事会，同时向证券交易所备案。 …… 监事会或召集股东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向证券交易所提交有关证明材料。
第八十四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 （二）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 （二）公司的分立、分拆、合并、解散和清算
第九十四条	第九十四条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第九十四条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第一百三十五条	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行政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行政职务的人员，不得担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仅在公司领薪，不由控股股东代发薪水。
第一百三十七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四）在每 1 个会计年度结束后 3 个月内向董事会提交上一年的年度经营报告，在每个年度终止前 3 个月内，最晚在年度终止 1 个月前向董事会提交次年的年度业务计划； ……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四）在每一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四个月内向董事会提交上一年的年度经营报告和年度工作计划； ……
第一百四十三条	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未能忠实履行职务或违背诚信义务，给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四十八条	监事应当保证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监事应当保证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一人。 ……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一人。 ……
第一百五十九条	监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的 2 名监事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民主方式选举产生。	监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的三名监事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两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民主方式选举产生。
第一百五十九条	第一百五十九条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前 6 个月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报送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前 3 个月和前 9 个月结束之日的 1 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报送季度财务会计报告。	第一百五十九条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并披露年度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报送并披露中期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前 3 个月和前 9 个月结束之日的 1 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报送并披露季度报告。
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聘用取得"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 1 年，可以续聘。	公司聘用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一年，可以续聘。

除以上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公司本次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3039　　证券简称：顺控发展　　公告编号：2022-031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董事辞职暨拟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部分董事辞职的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董事梁伟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梁伟峰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一职。梁伟峰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一职后，其在公司的其他职务不变。截止本公告日，梁伟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及其他相关有价证券。

梁伟峰先生辞职后，公司董事会成员为 8 人，其中独立董事 4 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梁伟峰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梁伟峰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拟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拟提名蒋力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期满之日止。

若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意见。

四、备查文件

1.《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9 日

附件：

蒋力先生简历

蒋力，男，1978 年 6 月生，机械工程及自动化专业、应用数学专业双学位本科。主要任职经历如下：2000 年 7 月至 2014 年 8 月，历任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综合管理经理、战略投资经理、机电集团战略发展部副总监、集团战略发展部高级经理；2014 年 8 月至 2022 年 5 月，历任广东顺德科创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兼总裁、董事长。

蒋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目前尚在公司实际控制人下属其他企业担任董事、经理等职务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其不存在（1）《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3039　　证券简称：顺控发展　　公告编号：2022-030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总经理的基本情况

因工作安排，陈海燕先生不再担任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顺控发展"或"公司"）总经理。陈海燕先生虽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但仍继续担任顺控发展董事长、战略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等职务。同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蒋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期满之日止。截止本公告日，陈海燕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及其他相关有价证券。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3039　　证券简称：顺控发展　　公告编号：2022-029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公司定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6 月 6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6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6 日 9:15—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30 日（星期一）

（七）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5 月 30 日下午 15:00 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德和社区居民委员会新城区观绿路 4 号恒实置业广场 1 号楼 20 层会议室

（九）特别提示：为持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维护参会股东及其他与会人员、公司员工的生命健康安全，公司建议各位股东、股东代理人优先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大会。股东、股东代理人如在临现场参会，需遵守佛山市有关疫情防控期间健康状况申报、隔离、观察等规定和要求，现场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按照规定佩戴口罩、接受体温检测、出示健康码、行程卡，如实完整登记个人相关信息等。不符合疫情防控有关规定和要求的股东将无法进入本次股东大会现场。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加监事会席位并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		
4.00	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应选 3 人
4.01	选举方朝晖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4.02	选举黄文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4.03	选举谢敏仪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二）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提案内容及相关事项

1、上述提案中，提案 1 和提案 2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提案 4 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根据相关规定需采取累积投票方式对每位候选人选举，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他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3、提案 1 获得表决通过是提案 2 和提案 4 的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条件。

4、本次会议将对提案 1—4 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5、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参阅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出席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一）；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证券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一）；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由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应将上述材料及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参会股东登记表样式见附件二）以专人、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送达本公司。

（二）登记时间

1.现场登记时间：2022 年 6 月 2 日 9:30—11:30，14:00—16:30。

2.信函、传真、邮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2 日 17:00。来信请在信函上注明"顺控发展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三）登记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德和社区居民委员会新城区观绿路 4 号恒实置业广场 1 号楼 20 楼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28300；传真号码：0757—22317889（传真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

（四）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霍艳丽；

联系电话：0757-22317888；

传真号码：0757-22317889；

联系电子邮箱：shunkongfazhan@sina.com。

（五）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到现场办理签到登记手续，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六）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六、备查文件

1.《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9 日

附件一：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个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进行投票。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增加监事会席位并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4.00	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应选 3 人			
4.01	选举方朝晖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4.02	选举黄文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4.03	选举谢敏仪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备注：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中用"√"明确授权受托人投票。

委托人（签字、盖章）：_____

委托人证件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如有）：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_____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性质：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

受托人姓名（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 ____ 年 ___ 月 ___ 日至自 ____ 年 ___ 月 ___ 日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____ 年 ___ 月 ___ 日

附注：

1、股份性质包括：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无限售流通股；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二：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份性质	
单位名称/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姓名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2 年 6 月 2 日 17:00 之前采用送达、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或公司电子邮箱（shunkongfazhan@sina.com），不接受电话登记。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3039"，投票简称为"顺控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监事（如提案 4，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3 位。

（三）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2 年 6 月 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6 日 9:15—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632　　证券简称：道明光学　　公告编号：2022-026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24,599,09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5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1,229,954.5 元，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公司发展。

2、本次分派方案自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派方案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派方案一致，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实施。

4、本次分派方案的实施距离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24,599,09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5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450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10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5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 年 5 月 26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 年 5 月 27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2 年 5 月 26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浙江省永康市经济开发区东吴路 581 号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钱婷婷

咨询电话：0579-87321111

传真电话：0579-87312889

六、备查文件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1208　　证券简称：华菱线缆　　公告编号：2022-031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9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5 月 19 日（星期四）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湘潭市高新区建设南路 1 号华菱线缆技术中心 216 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树春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的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17 人，代表股份 400,819,9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75.0004%。

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3 人，代表股份 256,175,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9348%。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14 人，代表股份 144,644,7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0655%。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达到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表决通过。

	总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	400,819,400	500	0	股份数量	65,443,400	500	0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999%	0.0001%	0.0000%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992%	0.0008%	0.0000%

2、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达到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表决通过。

	总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	400,819,400	500	0	股份数量	65,443,400	500	0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999%	0.0001%	0.0000%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992%	0.0008%	0.0000%

3、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达到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表决通过。

	总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	400,819,400	500	0	股份数量	65,443,400	500	0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999%	0.0001%	0.0000%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992%	0.0008%	0.0000%

4、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达到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表决通过。

	总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	400,819,400	500	0	股份数量	65,443,400	500	0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999%	0.0001%	0.0000%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992%	0.0008%	0.0000%

5、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达到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表决通过。

	总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	400,819,400	500	0	股份数量	65,443,400	500	0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999%	0.0001%	0.0000%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992%	0.0008%	0.0000%

6、关于公司 2022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达到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表决通过。

	总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	400,819,400	500	0	股份数量	65,443,400	500	0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999%	0.0001%	0.0000%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992%	0.0008%	0.0000%

7、关于公司 2022 年申请银行授信额度及在授信额度内向银行借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达到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表决通过。

	总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	400,819,400	500	0	股份数量	65,443,400	500	0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999%	0.0001%	0.0000%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992%	0.0008%	0.0000%

8、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该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湖南湘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湖南迪策投资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262,795,200 股。同意股数达到除关联股东以外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表决通过。

	总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	138,024,200	500	0	股份数量	65,443,400	500	0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996%	0.0004%	0.0000%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992%	0.0008%	0.0000%

9、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达到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表决通过。

	总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	400,819,400	500	0	股份数量	65,443,400	500	0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999%	0.0001%	0.0000%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992%	0.0008%	0.0000%

10、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达到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总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	400,819,400	500	0	股份数量	65,443,400	500	0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999%	0.0001%	0.0000%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9.9992%	0.0008%	0.0000%

四、备查文件

1、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国浩律师（长沙）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504　　证券简称：ST 弘高　　公告编号：2022-021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04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08），定于 2022 年 05 月 26 日（星期四）13:00 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董事会。2022 年 04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2 年 05 月 26 日（星期四）13:00

（2）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05 月 2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05 月 26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05 月 26 日下午 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